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对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盛达资源”）2024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内容

大华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盛达资源2024年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拆借的情况。前述资金已于2024年12月31日前全部收回，并已收到相应资金利息。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拆借的情况说明盛达资源存在内部控制缺陷。截止本报告日，盛达资源已对上述问题进行了自查，并对相关内部控制缺陷进行了整改。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采取的整改措施

经公司自查，2024年2月至12月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存在间歇性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2024年12月11日，公司已收回前述全部被占用资金。

根据资金占用金额、资金占用天数，公司按3.85%的年化利率（高于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及公司2024年平均贷款利率）向其收取前述资金占用利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全部资金占用利息360.14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零。根据资金占用金额、资金占用天数及收取资金占用利息的年化利率计算，测算年化资金占用余额为9,354.29万元（年化资金占用余额=资金占用利息/资金占用利息的年化利率=360.14万元/3.85%）。2024年2月至12月期间，滚动累计发生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79,200.00万元，日占用资金最高余额为27,500.00万

元。

公司自查发现疑似存在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间歇性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之后，第一时间与控股股东核实情况，并要求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坚决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出现。公司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本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虽然相关占用资金及利息已全部归还公司，但为坚决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公司将采取如下整改措施：

1、加强资金管理。利用资金管理平台，对公司及子公司资金进行归集管理，形成资金收支周报管理；严格审查业务部门大额资金使用的审批手续并进行动态跟踪，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公司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特别是与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对疑似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督促公司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严禁与关联方发生任何未经审批的资金往来，严密防范关联方通过外部第三方等任何形式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发生，防止再次发生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2、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公司将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健全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部控制的运行程序；同时，增加内部控制人员配置，并以审计委员会为主导，以内部审计部门为实施部门，对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持续的日常监督检查，对内部控制重要方面进行有针对性的专项监督检查，强化内部审计职能，加强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3、加大学习与培训力度。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业务人员对《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相关违规案例的学习和培训力度，充分认识资金占用等问题的严重性和危害性，强化风险责任意识，将相关学习内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贯彻落实到日常工作中，持续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和能力。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公司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切实解决存在的问题，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杜绝类似事项发生，切实维护好公司和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

定、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董事会专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阅了大华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大华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
在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是为了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有关内容，不影响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董事会同意
大华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的说明。

特此说明。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